

楊家駱主編 劉雅農總校

世界文庫

第四部 利要

# 臺灣外紀

下冊

中國通俗小說名著之一

世界書局印行

清江日昇撰

臺灣外紀三十卷

下冊 卷十三至卷三十

世界書局印行

### 卷十三 周金斌金厦大戰 陳永華東寧建國

康熙二年癸卯（附永曆十七年。按永曆於康熙元年二月間被吳三桂追至緬甸，被弑已死，天下咸知。成功以路遙凶信未確爲辭，仍存故朔，經遵守之，附稱永曆年號）正月，經將安平鎮交統領顏望忠鎮守。其承天府暨南北二路兵馬地方軍務，委勇衛黃安提調。十一日，經率周全斌、陳永華、馮錫范等大隊舟師，回廈門。諸將迎接，暨守各島將帥咸賀焉。獨伯泰在金門，稱病不至，經遣禮官鄭斌前往金門問病。斌回啓：『泰果得寒症未痊』。經密與洪旭謀曰：『吾伯稱病不來，必有覬覦之意。金、厦咫尺，如之奈何』？旭曰：『風聲勿露，他尙狐疑。容徐圖之，未可造次』。有報守崇武楊來嘉與泰時常餽送往來，情甚周密，經心愈疑。密召周全斌、洪旭計議曰：『吾伯有事在懷，難以自安。楊來嘉曾爲北使，今無故親厚，其中決有通謀。將何策圖之』？全斌曰：『彼船隻倍多，未可輕舉。徐窺其便擒之；急，則變矣』。

三月，海澄有密獻城者，經欲親往接應，遂整舟師。泰偵知，疑爲圖己，將眷口悉下船，出港口灣泊。有勸泰入厦門見經陳明。泰曰：『吾今日惟自救耳！若稱兵而入，

適重吾愆』。又有勸其『如此終難了局，不如投誠』。泰曰：『先太師業已誤矣！泰豈再誤乎？』俱不聽。後海澄事覺，經不果行。泰仍收回金門，終不自安。經聞泰舉家在船情狀，心愈惶惑。全斌曰：『事久則變，不如用香餌法餌之，方可』。經曰：『何謂香餌？』全斌曰：『藩主可稱臺灣新創地方，無人約束，恐生意外之虞，欲眷口盡搬過臺安插，然後西向。而金、厦各島，暫交伯總制。安彼之心，再作計較』。經曰：『此計甚善』。遂鑄「金厦總制印」。

五月，率泰以前歲用反間之計無效，茲乘安輯投誠郎中賁岱之報，復再疏曰：『爲馳報海上情形事。康熙二年四月，安輯投誠部臣差筆帖式同提臣差官馬天祿到省謁靖藩與臣。據筆帖式備云「現差林懷前去招撫僞鄭侯泰等。據云：必俟藩院字到，方爲真實」等語。靖藩與臣密商：海上諸僞革面革心，難以憑信，總以遵旨登岸剃髮爲憑。不妨奉揚朝廷浩蕩洪恩，以昭誠信。靖藩與臣隨各修剴切一札，付部臣來差轉齎去後。五月十一日，據僞建平侯鄭泰差僞總督楊來嘉、楊洪齎啓書赴靖藩與臣軍前。閱其書，說向化似殷，但以人衆，慮登岸安插難周之意。又據楊來嘉等口稱：「三侯遵照前旨登岸剃髮，面見藩院。仍回金門、厦門候旨」等語。臣等細思，三僞侯旣已登岸，又欲仍回，語屬游移。矧今鄭泰率衆登舟，移泊金門，歸誠之心似切。其洪旭、黃廷等，或厦門、或銅山，未必卽能齊心一同登岸。隨面諭楊來嘉等：「不必拘定取齊。如三侯一同

登岸剃髮，固不失前議；抑或鄭侯先來，洪、黃二侯陸續而來，亦無不可」。總之，鄭泰既傾心向化，事事恪遵旨意，既已率衆登岸，何必又回廈門？若仍如此議論，不敢遽以入告。必須三侯帶領官兵前來安海地方上岸；或鄭泰先來上岸剃髮；其各官兵並百姓等，但要遵制剃髮，差驗明原住金門、廈門的，照舊暫住，候旨安插；方敢代爲會疏題請，於投誠有功，皇恩浩蕩，自當不論爵賞，撫綏得宜。面諭楊來嘉，令其回去海上說明。訂以次月初旬，赴省回話。臣等一面申飭嚴防，一面整率兵馬，俟有的期而來登岸，毋論一旅、或全島、或陸續，隨到隨收，次第安插。謹將近日情形，會同合疏密題。若夫海上人情叵測，或變幻多端、或觀望未決，臣等所不及料者。但臣有聞必告，盡臣誼之當然」。

六月，經令禮官鄭斌、戶官吳慎齋印諭過金門與泰。且傳命曰：『先王新闢臺灣，甫一載即遭凶變。今雖底定，無人調度爲憂，意決東行。諸島地方，煩伯總制』。泰喜受印，厚待斌，終未敢過廈稱謝。弟鳴駿不知其兄細隱，固請曰：『骨肉至親，受託土地重寄，何用如此遲疑，而貽笑於人！』泰稍回意。又報：『初四日，經頭程載黃安、楊祥、劉國軒等眷口船過臺』，而鳴駿力勸其行。初六日，泰往廈見經，經待之如常。語及成功，兩相慟哭，禮意倍厚；且囑其南北固守。泰無疑焉。初七日，經置酒邀泰議事，伏甲兵於內。半席，經擲杯於地，喝左右擒泰。泰言：『何罪？』經出其與黃昭書

，泰無可答。經令將泰縊死。卽遣周全斌督大煩船隨潮往金門，抄泰家。

鳴駿於是夜三更，得其親隨張益同水師鎮蔡璋逃回報信（璋卽甲老，投誠，後官至粵東順德總兵），知兄泰被執，號哭曰：『吾負殺兄之名』！時蔡鳴雷回，急止駿曰：『事已至此！哭之何益？恐覆巢難望完卵，速收拾投誠；遲則周全斌統師至矣！』駿頓悟，謝曰：『非先生指迷，必遭毒手』。踉蹌學家引舟遁。全斌至城仔角，知駿逸去，追之弗及；撫其餘衆，把險報經。鄭鳴駿稱建平侯、鄭泰子緒昌稱永勝伯，同忠靖伯陳輝、左武衛楊富、左虎衛何義、左鎮陳平、右鎮許雄、前鎮黃鎬、後鎮林宗珍、水師一鎮洪陞、二鎮蔡璋、三鎮曾和、四鎮吳泗、五鎮張治、參軍蔡鳴雷、雷子協吉（官九江道）、蔡協、黃良驥（官山東布政司）、陳彭、陳佳策（官淮安府通判）暨楊來嘉、陳遂等文武大小共四百餘員、船三百餘號、衆萬餘人入泉州港投誠。李率泰大喜，會同耿繼茂合疏題報。命下，授鳴駿遵義侯、緒昌慕恩伯，其大小文武各職有差。

七月，經以黃廷子爲輝爲思明知州。

八月，遷沿海居民入內地。

九月，臺灣揆一王欲在海外再覓一島安身，希圖恢復；但浪游載餘，無處可以托足。後聞成功死，通事李瑞獻策曰：『國姓已死，諸人不足畏；將船駕入福州港投清朝，請兵報仇，回復臺灣』。王大喜，聽其謀，將船悉入福州港，見耿繼茂、李率泰，哭訴

始末，愿爲前茅，引攻諸島，然後借大師之力，共復臺灣故址。茂與泰許之，卽調一應投誠官兵，會同紅毛夾板，平諸島。黃梧、施琅在石碼、海澄督造戰艦；馬得功、鄭鳴駿、陳輝、鄭緒昌、楊富、何義、楊來嘉等在泉港收拾戰船，以待會師進剿。

時有左右逢迎馬得功者語得功，以鄭侯海上簡練打造自己坐駕，桅舵航席，堅牢好駛。得功遂蓄懷中。將欲出軍之日，得功會鳴駿於船廠，大誇獎鳴駿坐駕不去口。駿會意曰：『若不棄鄙陋，奉讓何如？』得功謝之，將自己坐駕船與鳴駿換。得功遂先坐其船，往同安港巡視提調。

鄭經因鳴駿率其文武投誠，一時乏人。忽內地（時已遷斥，業設界限，故曰內地）偵報：『紅毛入福州港投靖藩、總督，願爲先鋒引攻兩島，然後代彼攻臺灣各港；業整船隻，不日與師合擊』。經集洪旭、周全斌、黃廷、王秀奇等商議退敵之策。全斌曰：『紅毛在臺灣，當時先落施德不殺，放彼歸國。今投耿藩，借兵報仇，亦是傷弓之鳥。斌願領煩船前往破之』。旭曰：『當此勁敵，非斌不可』。經令全斌督諸鎮分禦。斌曰：『不可。當差人入內地，探各港分配船隻，帶兵何人。然後設計禦之』。經遂從斌請，隨差偵者入漳、泉打聽。不數日，偵者回報：『紅毛已出福州港。提督自坐一號大坐駕，尾樓後寫「澄清海宇」四大金字；鄭鳴駿坐一號大煩船，尾樓後寫「雄鎮金湯」四大金字；楊來嘉坐二號大鳥船，尾樓後寫「寧海」二大金字；楊富坐一號大趕繒，尾樓後寫

「海晏河清」四大金字；其餘各鎮營，悉分配船隻，即出泉州港。漳州、海澄之師係總督同黃梧、施琅統出」。經問全斌、洪旭：「如此各港齊出，當分兵禦之」？全斌曰：「海澄之師，必猶豫未敢前。泉州是會夾板合鯨而來，其勢雄銳。若破了泉州師，海澄各港自退。斌願領煩船二十隻分配各鎮，敵夾板會泉州之師」。經令正兵鎮陳昇守高崎陸路；又令黃廷帶船二十隻泊南山邊，禦海澄之海門；林順領船十隻，在高崎一帶遊颺接應；楊祥領船十隻，在遼羅一帶接應。旭曰：「昔先王破達素，悉空廈門，背城一戰。今亦當倣先王遺法」。經然之。以陳永華、馮錫范二人保護董夫人並諸宗室、鄉紳暨提鎮兵民眷船，悉於浯嶼灣泊。經與洪旭、王秀奇等率舟師在大擔、烈嶼觀敵、接應。

十月十九日，相遇於金門烏沙港。全斌以紅毛船大，必在深港。督其舟師，由邊而進，互相攻擊。忽楊富諸船至，斌首先直冲鯨內，富與戰，少怯。斌喝曰：「楊富叛賊，今日是汝死日」！逼之，富衆傷死殆盡。情急，從舵後扳肚帶下水（肚帶即船下勒肚）。馬得功見楊富船被奪，隨轉船來援。全斌望其尾樓後寫是「雄鎮金湯」四字，發令曰：「前面一船，乃是鄭開的，當爲吾擒之」（開係鳴駿乳名，全斌曾受鳴駿誚，心恨之。今既對敵，欲報宿怨，故發令圍攻。不知駿船於出征時被馬得功換坐，是以馬得功遭難）。遂揮船合攻。得功四面受敵，火罐、藥矢咸盡，兵士傷死，僅存二、三；度不能免，恐遭擒受辱，遂投海死。全斌過船，問降卒，方知是得功。嘆曰：「何報者誤也」。



！吾欲擒獐，乃中一虎。是此賊之未該死』。遂反船趕與夾板攻打。守高崎將陳昇遣人密獻款於黃梧、施琅，琅、梧許之，整舟師以待。琅謂梧曰『潮落矣，可督衆船出』！梧曰：『然』。琅將船百隻先行，梧繼其後。黃廷見琅船出鷄嶼，亦起旋帆發斗頭煩迎敵，矢石如雨，烟焰蔽天。奈風與水俱不順，即退。琅得勝，率其衆奪廈門；飛報李率泰，大隊接應。徐而守高崎陳昇亦至。林順正在高崎一帶禦敵同安各港船，忽快哨飛報『黃廷敗陣、陳昇投誠，廈門失守』，無心戀戰，出與全斌合鯨。

經見黃廷船失勢坐遁，欲令王秀奇督煩船往救。而水正退，風又逆。旭曰：『且浮旋；看水轉，必有風，方可進兵』。未幾，快哨報：『高崎守將陳昇投誠，廈門已失』！秀奇曰：『如此，即有風潮，亦徒費其勞。且暫退銅山，再作商量』。旭亦勸經下銅山。經從二人議，遂率諸船下銅山。而陳永華、馮錫范保護董夫人暨諸宗親、紳矜兵民眷口，亦到。獨全斌一旅敵住夾板、泉州、同安諸師，至，日將暮，二十船無一失者。知廈門失守，全軍從容退泊浯嶼。林順寄灣鎮海，金門亦破。夾板與諸船集廈門港，率泰方知得功陣亡，大慟哭。紅毛登岸，凡庵觀廟宇神佛諸像俱被損壞，以爲鬼也；惟有達摩存之（東旭曰：莫訝人民遭難，豈知神佛依然！失意必定如是，地理故致播遷）。二十六日，黃梧勸率泰，乘得勝，令夾板爲前導，引大隊攻銅山，則鄭經可擒。率泰曰：『雖金、厦已破，奈昨日之役，提督新喪，彼師無傷。況「窮寇勿追」，追之則逸

臺灣。諒彼此時人心風鶴，可差人到銅山，宣布朝廷德意，並四處招降，以散其黨羽。倘計窮受撫，亦免士卒勞苦；如再頑抗，移師未遲。將所有夾板船隻盡停廈門，令栢與琅差人往鎮海、銅山招降。

鄭經知全斌擒得功，船又無失。遣鄭斌齎銀牌幣帛，往浯嶼犒賞，大加褒獎。令其暫守浯嶼，相機恢復廈門。耿繼茂、李率泰差官咸至銅山，傳宣朝廷德意招撫。又密通忠振伯洪旭，若生擒鄭經，許請封爲同安侯，鎮守泉州，如海澄公樣。旭笑而卻之。經仍執高麗事例；若欲削髮登岸，雖死不允。送其差還。

康熙三年甲辰（附永曆十八年）正月，援剿右鎮林順原與施琅善，琅差蔡（徐？）媽持書招之。順統全鎮從鎮海投誠。

二月，忽報守南澳護衛左鎮杜輝勾通潮州鎮海將軍王國化從揭陽港投誠。洪旭見日報諸將叛去，謂經曰：『金、厦新破，人心不一，銅山必難保守。況王、院差官僕僕前來，非爲招撫，實窺探以散人心。今各鎮紛紛離叛，日報無寧暑。當速過臺灣！苟遷移時日，恐變起肘腋，悔無及矣！』經是之。令陳永華、馮錫范送董夫人眷口先行。然後請宗室暨鄉紳商議：如欲相從過臺者，速當收拾，撥船護送；若不願相從者，聽之。時有寧靖王、瀘溪王、魯王世子、巴東王諸宗室等同鄉紳王忠孝、辜朝薦、沈佺期、郭貞

一、盧若騰、李茂春，悉扁舟從行；惟徐孚遠駕船歸華亭。馮澄世船至東碇外，有僕利其財，謀衆船，逼澄世赴水死，入泉州投誠（後甲寅之變，鄭經入據泉州，其僕尚在，被錫范所獲。范親剖其心肝，奠祭澄世）。

三月初二日，盧若騰至澎湖有微恙，不二日死。遺命題其墓曰「自許先生」。後人有詩弔之曰：『世外孤崖托老身，從來自許漢朝臣。十年後死非無意，三代完名信有真！避地寧爲浮海計？絕周不作採薇人。殘黎在在同聲哭，想像閒時舊角巾』。經馳令周全斌、黃廷二人斷後。

經同洪旭、楊祥等初六夜放洋。初七日午，到澎湖。聞鄉紳盧若騰死，親往哭祭。遂與洪旭踏勘諸島。旭曰：『澎湖乃臺灣門戶，上至浙江、遼東、日本，下通廣東、交趾、暹羅必由之路，當設重鎮鎮守，不可苟且。倘被占踞，則臺灣難以措手足』。經然其議，就媽祖宮設立營壘，左右峙中置烟墩、炮臺，令薛進思、戴捷、林陞等守之，以四閱月更代。初十日，經率大隊過臺灣。

全斌接經諭：『同黃廷斷後』，思與廷、旭有宿嫌，恐過臺爲其所嫉，遂遣心腹將沈吉送其子周智與率泰爲質，泰許封伯爵。吉復命，斌統衆從漳浦鎮海衛投誠（吉字世貞，漳之詔安人。後征雲貴功，官河南參將）。黃廷在銅山接黃梧差陳克峻密書，虞臺灣新闢荒陬，水土不服，亦於是日從漳浦雲霄投誠。耿繼茂、李率泰合疏題請，封周全

斌承恩伯、黃廷慕恩伯。

率泰知鄭經已遁臺灣，即移舟師到銅山。馳令各島暨沿邊百姓，盡移入內地。逢山開溝二丈餘深、二丈餘闊，名爲「界溝」。又溝內築牆，厚四尺餘，高八尺（一丈），名爲「界牆」。逢溪河，用大木椿柵。五里相望，於高阜處置炮臺，臺外二烟墩。二（三）十里設一大營盤，營將、千、把總率衆守護其間。日則瞭望，夜則伏路；如逢有警，一臺烟起，左右各相應，營將各揮衆合圍攻擊。五省沿邊如是。時守界弁兵最有威權：賄之者，縱其出入不問；有睚眦者，拖出界牆外殺之。官不問，民含冤莫訴。人民失業，號泣之聲載道；鄉井流離，顛沛之慘非常！背夫、棄子，失父、離妻，老稚填於溝壑，骸骨暴於荒野（有詩爲證：東旭曰：『堂空野鶴呼羣立，門闕城狐引子蹲。墜鉤莫思悲婦女，路隅何處泣王孫？』盜殘兵慘頻相連，一旦徙移意外傳。鳥雀啄場農事少，麥黃生土主人遷。『屋殘鬼亦無家哭，烟冷鴉應忍飢過；計却當年籌畫者，書生無淚代悲歌』。附紀：爲書遷移本者泉人張雲章也。不三月，兩目遂盲）。

六月，荷蘭揆一王見諸島既平，徙百姓於內地，嚴立界限以守；而總督又班師回省，是無意渡海攻臺。一時情急，領諸夾板盡入福州港，謁耿繼茂、李率泰，陳其有功前導，用力爭戰，原約合師代彼恢復臺灣。今諸島既平，何不合師？便爾回兵，豈不失信？茂與率泰咸覆以『平諸島，原議合師；但進兵大事，出在朝廷，非我二人敢專也。』

前曾有約，自當代爾合疏題請。俟命下之日，然後可興師』以慰之。水師提督施琅以『鄭經遁臺灣，若不早爲撲滅，使其生聚教訓，而兩島必復爲竊據。當乘其民心未固、軍情尙虛，進攻澎湖、直搗臺灣。庶四海歸一，邊民無患』，詳請耿繼茂、李率泰。泰與繼茂見琅詳議妥確，籌畫有方；兼之紅毛又議其不合攻臺灣爽信，遂合疏請題進剿。

七月，鄭經分配諸鎮荒地，寓兵於農。又在承天府起蓋房屋，安插諸宗室暨鄉紳等。

八月，改東都爲東寧，天興、萬年二縣爲州。

揆一王守候無期，仍率夾板盡上浙江。順次普陀，登山入寺。見觀音菩薩、羅漢金相，詫曰：『鬼也』！開拔所佩劍砍壞。羣居於內。十月，揆一王引諸夾板欲去舟山。船將出港，忽天昏地黑，雷電閃爍，暴風震雨，波濤澎湃，海中突出「鐵蓮花」，將荷蘭所有夾板刺沈於海，死無遺類（今鐵蓮花遺蹟尙存）。

十一月，部文到，允水師提督施琅統諸投誠官鄭鳴駿、鄭纘緒、黃廷、周全斌、楊富、陳蟒、楊來嘉、林順等進攻澎湖。琅差快哨，於海外尋揆一王夾板爲先鋒。

十二月，北路土番阿狗讓反。鄭經遣勇衛黃安平復。

康熙四年乙巳（附永曆十九年）正月，鄭經率文武朝賀永曆於安平鎮。

偵哨回復施琅云：『夾板因上普陀山，獲戾觀音菩薩。菩薩顯聖，於出港日，突出鐵蓮

花刺沈夾板，盡沒於海』。琅聞，嗟異之。遂在泉州、海澄二港，修造船隻，擇日興師。

二月，偵報：『施琅將船欲出攻澎湖』。鄭經會洪旭、黃安、陳永華、顏望忠、馮錫范、楊祥等商議。旭曰：『前者紅毛失守，因恃其港路紆迴，炮臺可恃，而不把守澎湖，致先王一鼓而下。今日紅毛已沒，諸將未曾經到此地；獨周全斌兩次進剿，暗曉情形。可速將赤嵌密築炮臺，設大煩船十隻把守鹿耳門。再令一將，督舟師往澎湖禦之。澎湖固守，則東寧可以高枕』。錫范曰：『督煩船守鹿耳門者，非楊祥不可』。經從錫范請，第出禦澎湖，未有其人。顏望忠曰：『望忠受恩兩世，當此危急之際，敢惜微軀而不向前乎？』經大悅，撫忠背曰：『今日得公前去，余復何慮？』到澎，當相地擇險，據要設備以待』！忠領命。經令洪旭、各鎮屯田者十之三，又撥勇衛、侍衛各半旅，共萬有餘人，分配大煩船二十隻、烏船、趕繒各十隻，合戴捷、薛進思、林陞、林應等舟師禦敵。又令劉國軒帶一旅守鷄籠山，何祐帶一旅守大線頭。

三月，顏望忠至澎湖，就娘媽宮屯設大營；於左右峙各整炮臺，令戴捷、林陞二鎮守之。

四月，施琅見船隻已備，遂會藩、院，調諸投誠官鄭鳴駿、黃廷、鄭纘緒、何義、陳輝、楊來嘉、陳蟒、林順、楊富等兵分配，飛題報出師日期，將大隊舟師出銅山。十五日，開洋。是夜三更，至清水墩（即澎湖港），忽烟霧四合，颶風大作，狂濤疊至，

橫湧冲擊。琅等舟師不能成線，各飄散靡定。天明，周全斌、陳輝、鄭纘緒諸船，或漂碣石、甲子、南澳、銅山者不一。斯役也，失船雖少，損壞甚多。琅等陸續仍收回廈門。具文申報，請藩、督院會題再請寬限：俟修葺船隻，然後興師。

五月，琅等悉回海澄。顏望忠列船澎湖，後偵知琅等船隻被颶風打散仍收回廈門，申文寬限；亦卽報經。六月，經馳令薛進思同林陞守澎湖各島。調顏望忠所帶諸軍與戴捷等船隻班師回臺灣。經大犒賞。令勇衛、侍衛之半旅仍歸伍。其各鎮調撥之三者，仍歸屯所耕作。劉國軒、何祐等陸師亦令其回。

七月，勇衛黃安病故。經大悲憫，厚葬之，以其子爲壻。

八月，以諮議參軍陳永華爲勇衛（永華，浯洲人，陳鼎之子，同安學弟子員）。初，兵部侍郎王忠孝與談時事，大有經濟，遂薦於成功。功用之。迨至敗兩島，退守銅山，遁回臺灣。患難之際，與洪旭籌畫相從，剖心不貳。故鄭經毋論大小，悉諮之。其舉止翩翩，有輕裘緩帶之風。迨授任勇衛，益加心思，不惜勞苦。親歷南、北二路各社，勸諸鎮開墾：栽種五穀，蓄積糧糗；插蔗煮糖，廣備興販。於是年大豐熟，民亦殷足。又設立圍柵，嚴禁賭博。教匠取土燒瓦，往山伐木斬竹，起蓋廬舍，與民休息。以煎鹽苦澀難堪，就瀨口地方，修築坵埕，潑海水爲滷，暴曬作鹽；上可裕課，下資民食。華見諸凡頗定，啓經曰：『開闢業已就緒，屯墾略有成法，當速建聖廟、立學校』。經曰：

『荒服新創，不但地方偏促，而且人民稀少，姑暫待之將來』。永華曰：『非此之謂也。昔成湯以百里而王，文王以七十里而興，豈關地方廣濶？實在國君好賢，能求人材以相佐理耳。今臺灣沃野數千里，遠濱海外，且其俗醇；使國君能舉賢以助理，則十年生長、十年教養、十年成聚，三十年真可與中原相甲乙。何愁偏促稀少哉？今既足食，則當教之。使逸居無教，何異禽獸？須擇地建立聖廟、設學校，以收人材。庶國有賢士，邦本自固；而世運日昌矣』。經大悅，允陳永華所請。令擇地興建聖廟，設學校。於承天府鬼仔埔上，鳩工築豎基址，大興土木起蓋。

康熙五年丙午（附永曆二十年）正月，建立先師聖廟成（今臺灣府府學是也），旁置明倫堂。又各社令設學校延師，令子弟讀書。議兩州三年兩試，照科、歲例開試儒童。州試有名送府，府試有名送院；院試取中，准充入太學，仍按月課。三年取中式者，補六官內都事，擢用陞轉。

三月，經以陳永華爲學院、葉亨爲國子監助教，教之養之。自此臺人始知學。

六月，謠傳水師提督施琅船隻修葺完備，業已咨請靖藩耿繼茂、總督李率泰，又欲出師進攻澎湖。鄭經令林陞遣偵探入內地細查飛報，以便備禦。

七月，偵報：『水師出船，日期無定』。忠振伯洪旭（字念盡）曰：『南風將過，西



風迅烈，今歲決未敢東顧。但諸島失守，幸得東來。雖土荒蕪，賴復甫材幹，勤督開墾，集衆煮海，調度井井，業已就緒。茲又建聖廟、設學校，大興文教。將來之昌盛，可指日而待也。但文事武備，兩者不可缺一。慎勿以天塹足恃，遂爾偷安忘戰！況琅素抱韜略，心懷怨恨，加之周全斌兩次過臺，水務地方諳熟，必能自請東征。當勤訓練操演，一旦有警，便可禦敵』。經曰：『念盡言出金石，自當銘佩』！隨通行各鎮營：『凡農隙時，務教習武藝弓矢。春秋操演陣法』。旭曰：『地方已定，船隻第一緊要。況東來已有數載，諸煩船、戰艦悉將朽爛。經曰：『念盡言出金石，』。經是之，即檄南北路各鎮，着屯兵入深山窮谷中，採辦次過臺，水務地方諳熟。旭又別遣商船前往各港，多價購船料，載到臺灣，興造洋艘不可缺一。慎勿以天皮等物，上通日本；製造銅煩、倭刀、盔甲，並鑄永曆錢，下販暹行臣禮。經諭：『凡洋富國。從此臺灣日盛，田疇市肆不讓內地。』

八月，呂宋國王遣巴禮僧至臺貢賜以衣冠，令巴禮僧去本以柔遠人。巴禮僧求就臺起院設教（即天主教）。陳永華曰：『巴禮原名化人，全用詐術陰謀人國，決不可許之設教』。經笑曰：『彼能化人，本藩獨能化彼』。賜以衣冠，令巴禮僧去本俗服飾，穿戴進見；如違，梟首。巴禮僧更衣入，行臣禮。經諭：『凡洋船到爾地交易，不許生端勒索。年當納船進貢，或舵或桅一。苟背約，立遣師問罪』。巴禮僧叩首唯唯，不敢提設